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董事会五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七届董事会五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于2018年6月23日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董事长彭志宏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为充分利用双方各自优势在文旅产业打造共赢、可持续发展的伙伴关系，公司与浙江海盛影视文化有限公司决定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作为双方就文化产业旅游小镇等内容开展合作业务的平台。

本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7）。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青岛中财华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的议案》。

公司本次与青岛中财华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是双方对于文化传媒领域行业发展势头的共同看好。双方将围绕公司现有布局在影院院线投资与并购、头部内容创作与投资以及卫视平台运营与发展等业务领域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包括但不限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对接双方行业资源、共同开发优质投资机会等。

本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8）。

特此公告。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6月29日